

证券代码：830809

证券简称：安达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北交所上市、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受让贵州省新动能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动能基金”）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开阳安达科技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阳安达”）30.19%的股权，受让股权价款为311,569,315.07元，价款支付日期为2023年1月31日前。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887,725,431.94元，资产净额为1,146,303,974.56元。本次交易价格为

311,569,315.07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贵州省新动能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 55 号贵州金融城一期 10 号楼 12 层 1372 号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 55 号贵州金融城一期 10 号楼 12 层 1372 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

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交易标的名称：贵州开阳安达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30.19%的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硒城街道办白安营村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开阳安达注册资本为 15,437.6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刘建波，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酸铁锂及其他锂电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拟受让新动能基金持有的开阳安达 30.19%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311,569,315.07 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开阳安达 100.00%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协议暂未签订，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开阳安达 100.00%的股权。本次交易系为优化公司整体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竞争力，保障公司未来的产业战略顺利实施，为公司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促进企业长期持续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而作出的决定，能够优化公司整体战略布局、提高竞争力等，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公司将会加强管理，积极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并及时防控，确保公司本次交易的安全和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能力，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业绩增长具有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远角度看，有助于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

六、备查文件目录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